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農學院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 4 次院主管會議記錄

壹、時間：99 年 5 月 19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：00

貳、地點：農學院第一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顏昌瑞院長

記錄：鄭興邦

肆、出(列)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伍、主席報告：

- 一、請農學院各場廠於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務會議（預訂於 6 月 9 日）報告工作內容，簡報時間為 5 分鐘，本校之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請各場廠除提供教學研究所需之外，經營仍依據成本效益原則，設法增加收入、降低成本費用，並請各場廠積極研究推行責任中心制度，以提升經營績效，以達當初申請設置之目的。各廠場工作內容，簡報資料如下：
 - （一）各廠場工作現況(大小、面積、設備)。
 - （二）參與教學情形(請舉例)。
 - （三）業績情形(盈虧金額)。
 - （四）與業界合作情形。
 - （五）未來發展願景。
- 二、請各系所之會議記錄依本校行政會議格式撰寫，以免造成困擾，各系所會議記錄不符者如附件。
- 三、請各系所提供可供外界參觀之成果並列出，以實際有影響力者為主，目前外賓參觀常到木設系木材工廠，食品系食品工廠，農園系永續農場及熱帶果園，動科系畜牧場。
- 四、農學院業務繁重，難免有疏忽之處，各系所如有意見，請迅速賜知，以免影響師生權益。
- 五、請確實執行教學卓越計畫各項工作，改善教學及就業，並提供各系所實驗室之資料，以利招生及外界了解。

陸、上次會議紀錄及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

會議提案	決議	執行情形
提案一 本院 98 學年度優良導師推薦案，請討論。	一、依據投票結果依序推薦前三名農園系 <u>陳麗筠</u> 副教授、 <u>食品系謝寶全</u> 教授、 <u>畜產系張秀鑾</u> 副教授為本院 98 學年度日間部優良導師， <u>畜產系余祺</u> 助理教授為本院 98 學年度進修部優良導師，各教師推薦表提送本校優良導師評選委員會議討論。 二、98 學年度各系所推薦之優良導師擇期於本院擴大院務會議中公開表揚。	業經本校 99 年 5 月 17 日 98 學年度優良導師評選委員會議討論通過。 <u>陳麗筠</u> 及 <u>謝寶全</u> 老師已經校方評定為優良導師。

柒、討論事項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農學院

案由：本院生物科技研究所與生命科學系整合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 98 年 1 月 5 日 97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與 98 年 1 月 12 日第 37 次校務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業經本院 99 年 5 月 18 日 99 年度第 4 次系所合併協調會決議通過。
- 三、系所合併後之專任教師研究室空間、權利、義務均無改變。
- 四、系所合併後改名為「生物科技系」，英文名稱「Department of Biologic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」。
- 五、各系所維持目前主管、各自召開會議及合聘老師，兩系所主管互為對方之合聘教師，俟教育部核准系所合併及更名後，再行共推單一主管及合併召開會議。
- 六、生技所研究生得由生科系教師共同指導，依生技所研究生規定辦理，但如有生科系教師為指導教授，不需請生技所教師列為共同指導。
- 七、生科系招收研究生口試費由農學院支援至教育部核准系所合併止。
- 八、依據學校時程表提系所合併案至校務發展會議及校務會議。
- 九、未來合併後專任教師之專長若無法發揮，同意轉至其他系所任教。
- 十、設置系所合併籌備委員會，委員會成員為院長、兩系所主管及兩位專任教師，合計七位委員，研提系所合併計畫書，呈報教育部審核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並送院務會議審議。

案由：本校研擬生物工廠研究及推廣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目前有多家廠商欲與本校共同發展生物工廠產業，經數次會議暫定農學院與工學院各就專業領域合作開發，暫定領域為
 - (一) 作物：菇類、蔬菜（有機生食蔬菜及草莓）、香草及加工品、中草藥、花卉。
 - (二) 水產養殖。
 - (三) 綠芽產業（天然物及二次代謝產品）。
- 二、如有其他系所及專業要參加者請速提出。

決議：本院生物工廠產業訂定領域如下：

- (一) 作物：菇類（主持人：王均琍老師、梁文進老師）
蔬果（主持人：何韻詩老師）
香草及加工品（主持人：傅炳山老師）
中草藥（主持人：賴宏亮老師）
花卉（主持人：呂廷森老師）。
- (二) 水產養殖（主持人：鄭文騰主任）。
- (三) 綠芽產業（主持人：黃卓治老師）。
- (四) 動物產業、分子牧場、胚工廠（主持人：沈朋志老師、劉炳燦主任）。
- (五) 食品微生物（主持人：謝寶全老師）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無